

浙江圣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和银行贷款续贷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浙江圣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和银行存款续贷方案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次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资金需求，2019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8,000 万元（含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信银行	预计授信额度	授信期限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3,000 万元	以银行审批期限为准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万达支行	1,500 万元	以银行审批期限为准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义乌开发区支行	1,000 万元	以银行审批期限为准
4	金华银行义乌望道支行	500 万元	以银行审批期限为准
5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以银行审批期限为准

合计	-	8,000 万元	-
----	---	----------	---

公司预计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申请授信 3,000 万元、2,000 万元，其中本次申请贷款额度合计不超过 1,5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卢巍以其持有的公司 3,500,000 股份、股东胡志刚以其持有的公司 500,000 股份、股东义乌市跃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其持有的公司 500,000 股份拟质押给义乌市农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并拟由义乌市农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次贷款做政策性融资担保函，并承担 100%的担保责任。公司后续申请剩余授信额度时，将根据担保方式依照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公司预计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万达支行申请授信 1,500 万元，其中本次授信额度 600 万元，并由公司股东卢巍以其持有房产提供担保以及卢巍夫妇个人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的担保期限：以银行审批期限为准。公司后续申请剩余授信额度时，将根据担保方式依照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公司预计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申请授信 1,000 万元，其中本次授信额度 500 万元，并由公司股东卢巍以其持有的公司 6,000,000 股份提供股权质押担保以及卢巍夫妇个人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质押合同的担保期限：以银行审批期限为准；公司后续申请剩余授信额度时，将根据担保方式依照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公司预计金华银行义乌望道支行申请授信 500 万元，公司实际申请剩余授信额度时，将根据担保方式依照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二、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上述授信业务事项自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一年内实施不必再提请股东大会另行审批，直接授权公司董事会与银行办理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手续、贷款续贷或还后办理的相关手续，如涉及担保质押将依照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资金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同时，公司 2019 年度将有部分银行存量贷款到期，续贷金额包含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到期后续贷或还后办理方案最终以银行信贷政策、规模调控为准。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圣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圣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